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监测微型站点运维服务
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鹤财招标采购-2024-59)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鹤壁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监测微型站点运维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50.00 万元；私有资金 0 万元；境外资金 0 万元；自筹资金 0 万元；外国政府及企业投资 0 万元；其他资金 0，招标人为鹤壁市生态环境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监测微型站点运维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9 月 20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监测微型站点运维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监测微型站点运维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31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19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 自行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潜在供应商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9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七、其他

项目概况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监测微型站点运维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并于 2024 年 09 月 20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鹤财招标采购-2024-59;
- 2、项目名称: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监测微型站点运维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4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45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鹤财招标采购-2024-59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鹤壁市 2024 年大气污染防治空气质量监测微型站点运维服务项目 4500000.00 4500000.00

5、采购需求:

5.1、采购范围: 项目采用建设运维一体模式, 仪器设备等软硬件所有权归供应商所有, 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合格后鹤壁市生态环境局向供应商购买技术服务。该技术服务内容包括提供 77 套六参数空气质量微型站、5 套 TVOC 微型站、3 套小型化空气站实时监测数据; 提供大气污染防治决策支持平台和项目运营维护服务; 提供鹤壁市网格化精准监控平台数据分析, 为鹤壁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详见采购文件第五章“项目采购需求”;

5.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3、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 并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 1 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出具资格条件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不得参与本次采购；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8月30日至2024年09月19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

方式：电子下载。

售价：不再收取电子采购文件费用。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09月2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09月2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上同时发布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服务指南”相关说明；
2. 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采购文件)；
3. 各潜在供应商可在获取招标文件有效时间内自行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因鹤壁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4. 响应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鹤壁市生态环境局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兴鹤大街 295 号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392-322906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向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普惠路 80 号

联 系 人：闫先生

电 话：0392-210669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